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20-039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3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参加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发起设立西安南洋镁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产学研”融合，推动公司新材料业务的顺利实施，实现资源共享、共同发展，公司拟现金出资1,275万元人民币与西安交通大学炼镁新技术

研发团队——西安交大单智伟团队的代表人刘博宇先生共同出资在西安发起设立西安南洋镁业科技有限公司。新投资设立的西安南洋镁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持有 85% 的股权。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审议结果：表决票 7 票，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